

番禺区中心医院综合应急大楼建设项目-医用吊塔、手术无影灯 市场调查公告-调研公告

番禺区中心医院综合应急大楼建设项目-医用吊塔、手术无影灯市场调 查公告

番禺区中心医院综合应急大楼建设项目拟建设手术部和ICU（重症监护室），包含9间综合手术室、3间DSA手术室、1个内科ICU、1个外科ICU。手术室和ICU建设项目中包含医用吊塔和手术无影灯。为了更好了解各个品牌的技术特点、价格水平等情况，现进行市场调查，请有意向的公司按要求提交资料。所提交的相关调查资料中如涉及弄虚作假的将被列入我院负面清单。我院对所有参与调查潜在供应商提供的资料有保密的责任。

一、设备需求清单：

序号	设备名称（项目名称）	数量	应用方向	备注
1	医用吊塔1	12套	综合手术室（9套）、DSA手术室（3套）	电动可升降、双臂
2	医用吊塔2	41套	内科ICU（21套）、外科ICU（20套）	每套吊塔包含干塔、湿塔
3	手术无影灯	10套	综合手术室（9套）、DSA复合手术室（1套）	LED光源、双灯头、具备II类医疗器械注册证

二、技术参数要求

序号	设备名称	技术参数要求（仅供参考）
		1.1 主体材料要求为高强度铝合金，整体全封闭式设计，表面抗菌涂层处理，无锐角，无螺丝钉外露，防腐蚀，便于清洁，具有升高或旋转限位装置。
		1.2 吊塔最大净载重≥150Kg。
		1.3 吊塔具备气动刹车或电磁刹车系统。
		1.4 吊塔旋转角度≥330度，且具有限位系统。
		1.5 吊塔可根据医院实际需求安装通讯接口（HIS、LIS、麻醉信息系统、监护信息系统等）、视频接口、网络接口和护士呼叫等设备。
		1.6 电动双臂活动半径（臂长）≥1500mm。
		1.7 电动提升距离≥600mm，配置升降控制模块，配控制手柄。
		1.8 气电箱体长度≥1000mm,所有电源线路及气源管路应在塔体内不能外露，气电分离设计。
		1.9 各种气体终端均标识为不同颜色和不同形状，具有防误插功能，并且所有气体接口应带三状态：通、断、拔。插座插头可保证不低于2万次以上的插拔，可带气维修。其中麻醉废气排放气口AGSS采用正压排放。
		1.10 吊塔所有气体终端标准为由医院根据实际需求选定。
		1.11 设备托板可上下自由调整，宽度≥400mm，深度≥450mm，方便放置不同的设备，并带橡胶防撞保护角。

1 医用吊塔1

1.12 每套吊塔配置清单:

序号	名称	数量	单位
1	设备托板	≥3	个
2	抽屉	≥1	套
3	网篮	≥1	套
4	氧气气体终端 (包含插头)	≥2	套
5	空气气体终端 (包含插头)	≥1	套
6	负压气体终端 (包含插头)	≥1	套
7	二氧化碳气体终端 (包含插头)	≥1	套
8	氮气气体终端 (包含插头)	≥1	套
9	AGSS废气终端 (包含插头)	≥1	套
10	10A电源插座 (国标)	≥8	个
11	接地端子	≥2	个
12	双关节输液支架	≥1	套
13	输液杆	≥1	套
14	通讯接口 (HIS、LIS、PAKS、麻醉信息系统、监护信息系统)、视频接口、网络接口	按需求确定数量	个

2.1 主体材料为高强度铝合金。整体全封闭式设计,表面无锐角,无螺丝钉外露。具有上下移动或旋转限位装置。能防腐蚀,便于清洗。

2.2 吊塔为同底座悬臂双塔,每个床位配有独立的干区吊塔(设备塔)和湿区吊塔(输液塔)。

2.3 各种气体终端均标识为不同颜色和不同形状,具有防误插功能,并且所有气体接口应带三状态:通、断、拔。插座插头可保证不低于2万次以上的插拔,可带气维修。

2.4 吊塔电源为单相220V电源,要求有专用的电源接地线、相线、中线三线供给,电源插座容量为单相220V/10A。

2.5 可根据需要安装通讯接口(HIS、LIS、监护信息系统等)、视频接口、网络接口和护士呼叫等设备。

2.6 干区吊塔技术要求:

2.6.1 旋转臂:干区悬臂≥1000mm,吊塔旋转角度≥330度,机械阻尼刹车装置,净载重量≥120Kg。

2.6.2 气电箱:长度≥800mm,气电分离设计。

2.6.3 仪器平台≥2层,抽屉≥1个,托盘尺寸≥430×480mm。平台高度根据医院使用需求进行调节。仪器平台为铝合金一次压铸成型,并且四角橡胶包边防撞设计。

2.6.4 抽屉长≥520mm、宽≥250mm、高度≥200mm。

2.6.5 干区吊塔配置清单:

序号	名称	数量	单位
1	设备托板	≥2	个
2	抽屉	≥1	套
3	网篮	≥1	套
4	氧气气体终端 (包含插头)	≥2	套
5	负压气体终端 (包含插头)	≥2	套
6	空气气体终端 (包含插头)	≥1	套
7	10A电源插座 (国标五孔制式)	≥9	个
8	接地端子	≥2	个
9	网络接口	≥2	个
10	线缆管理夹子	≥2	个

2.7 湿区吊塔技术要求:

2 医用吊塔2

	2.7.1 旋转臂：湿区悬臂≥1500mm，吊塔旋转角度≥330度，机械阻尼刹车装置，净载重量≥120Kg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2.7.2 气电箱：长度≥800mm，气电分离设计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2.7.3 仪器平台≥2层，抽屉≥1个，托盘尺寸≥430×480mm。平台高度根据医院使用需求进行调节。仪器平台为铝合金一次压铸成型，并且四角橡胶包边防撞设计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2.7.4 输液架包含双折叠伸展臂，双折叠伸展臂≥300+300mm可挂输液泵或推注泵，具有防滑落装置，顶端配一套可阻尼伸缩挂钩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2.7.5 抽屉长≥520mm、宽≥250mm、高度≥200mm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2.7.6 湿区吊塔配置清单：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>序号</th> <th>名称</th> <th>数量</th> <th>单位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1</td> <td>设备托板</td> <td>≥1</td> <td>个</td> </tr> <tr> <td>2</td> <td>抽屉</td> <td>≥1</td> <td>套</td> </tr> <tr> <td>3</td> <td>网篮</td> <td>≥1</td> <td>套</td> </tr> <tr> <td>4</td> <td>氧气气体终端（包含插头）</td> <td>≥2</td> <td>套</td> </tr> <tr> <td>5</td> <td>负压气体终端（包含插头）</td> <td>≥2</td> <td>套</td> </tr> <tr> <td>6</td> <td>空气气体终端（包含插头）</td> <td>≥1</td> <td>套</td> </tr> <tr> <td>7</td> <td>10A电源插座（国标五孔制式）</td> <td>≥9</td> <td>个</td> </tr> <tr> <td>8</td> <td>接地端子</td> <td>≥2</td> <td>个</td> </tr> <tr> <td>9</td> <td>网络接口</td> <td>≥2</td> <td>个</td> </tr> <tr> <td>10</td> <td>输液架（含双折叠伸展臂）</td> <td>≥2</td> <td>个</td> </tr> <tr> <td>11</td> <td>线缆管理夹子</td> <td>≥2</td> <td>个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序号	名称	数量	单位	1	设备托板	≥1	个	2	抽屉	≥1	套	3	网篮	≥1	套	4	氧气气体终端（包含插头）	≥2	套	5	负压气体终端（包含插头）	≥2	套	6	空气气体终端（包含插头）	≥1	套	7	10A电源插座（国标五孔制式）	≥9	个	8	接地端子	≥2	个	9	网络接口	≥2	个	10	输液架（含双折叠伸展臂）	≥2	个	11	线缆管理夹子	≥2	个
序号	名称	数量	单位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	设备托板	≥1	个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2	抽屉	≥1	套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3	网篮	≥1	套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4	氧气气体终端（包含插头）	≥2	套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5	负压气体终端（包含插头）	≥2	套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6	空气气体终端（包含插头）	≥1	套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7	10A电源插座（国标五孔制式）	≥9	个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8	接地端子	≥2	个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9	网络接口	≥2	个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0	输液架（含双折叠伸展臂）	≥2	个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1	线缆管理夹子	≥2	个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3	手术无影灯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3.1 双头子母灯设计，悬挂式安装，灯头设计需符合层流要求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3.2 采用LED冷光源，每一组光源有单独的透镜聚光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3.3 具备色温可调功能，可调节范围为在3500K-5000K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3.4 母灯深腔照明率100%，子灯深腔照明率100%。辐射照度比(mW/m ² lx) ≤3.5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3.5 灯头采用一体化成型设计，灯头外侧具有一体成型环形把手，供非洁净区人员移动手术灯位置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3.6 中心照度需达到≥160,000lux，母灯和子灯可在40,000lux至160,000lux进行调节，满足不同手术场景需求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3.7 光斑均匀性需≥60%（最大光斑环境）和≥55%（最小光斑环境），确保手术区域亮度分布均匀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3.8 显色指数Ra≥95，无红外/紫外辐射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3.9 要求无影率达到单遮板无影率≥60%、双遮板无影率≥50%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4.10 光柱照明深度需≥1300mm，满足深腔手术要求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4.11 母灯和子灯均支持光斑直径调节，调节范围：150-270mm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4.12 要求灯臂可多角度调节和悬停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4.13 无影灯手柄可拆卸，可进行高温蒸汽消毒。每套手术无影灯配置手柄数量≥8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4.14 手术无影灯旋转角度≥360度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4.15 具有多功能操作手柄，能够通过操作手柄实现光斑和照度调节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4.16 手术无影灯具备遥控控制功能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三、报名资料要求：

（一）调查材料需求（以下资料一式一份且均须加盖公章，请按以下顺序扫描成一个文档发到邮箱）

1.设备报价单（注：可按需求全部报价，也可按实际生产/经销产品部分报价）

设备名称	厂家/品牌	型号	单价 (万元)	数量	金额 (万元)	医疗器械注册证号	生产厂家所属企业类型 (大型/中型/小型/微型)	备注

★2.保修期、联系人、联系电话（必须填写）。

3.单台设备详细配置清单。

★4.除了对用户需求技术进行响应以外，需提供自身产品设备详细技术参数表及技术特点。

5.设备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表。

6.公司资质证明材料。

★7.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。

8.同型号设备用户名单（附引进日期）。

9.近3年设备销售参考合同及耗材销售发票或中标通知书（各最少提供3份，优先提供中山医系统、南方医院系统、广医系统、省人民医院等的设备及耗材合同或中标通知书）。

10.设备彩页、产品介绍。

（二）医院联系方式

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番禺中心医院设备科：许工，020-34858223

收件地址：广州市番禺区桥南街福愉东路8号儿科发热门诊大楼3楼设备科

（三）生产厂家所属企业类型（大型/中型/小型/微型企业）说明：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文件精神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如下：

工业类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。其中，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，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；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，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；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。

（四）报名资料提交时间：公告之日起——2025年6月4日18:00。

材料准备：

1、纸质材料一式五份（一正四副）。

2、扫描一份电子版以压缩包的形式发送至：pyzxyysbk@163.com；压缩包命名规则：项目名称-供应商。

3、后续通过电子邮件/电话通知市场调查会议时间，会议当天带纸质材料一式五份（一正四副）到场参会。

附件：番禺区中心医院综合应急大楼建设项目-医用吊塔、手术无影灯市场调查公告

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番禺中心医院

2025年5月29日